



環境保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

環境保護局

2015

工作報告



目錄

序言.....	3
1 環境保護局的設立和組織.....	4
1.1 環境保護局的設立和組織.....	4
1.2 環境諮詢委員會.....	4
2 各個環境範疇的工作介紹.....	6
2.1 環境立法與諮詢.....	6
2.2 市民服務專責小組.....	8
2.3 環境污染控制.....	8
2.4 環境規劃評估及監測.....	9
2.5 環保基礎設施之管理及優化工作.....	10
2.6 相關環境研究.....	12
2.7 環境宣傳教育及管理.....	12
2.8 區域環保交流與合作.....	18
3 環保與節能基金.....	21
4 服務承諾.....	22
5 結語.....	24

序言

隨著澳門經濟發展，社會各界對環境保護的關注大大提升，環境保護局自成立以來致力履行研究、規劃、執行、統籌及協助澳門特別行政區制定環境政策，同時按照《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10-2020）》短、中及長期目標，有序開展各項環境保護工作，努力為澳門市民營造一個優質、環保宜居的生活環境。

環境保護局在2015年以強化空氣污染治理及提升廢棄物處理兩方面作為工作重點，在強化空氣污染治理方面，主要從改善空氣質素方面著手：跟進了制訂車用無鉛汽油及輕柴油標準、在用車尾氣排放標準及淘汰二衝程摩托車資助計劃相關法規草案、收緊《新輕型汽車的環保排放標準》、並按計劃推進制訂儲油庫等重大固定空氣污染源的排放標準及監管法規，已完成《澳門餐飲業油煙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的諮詢工作，跟進制訂最終建議方案和後續立法的準備工作。

此外，環境保護局於2015年繼續推動落實“源頭減廢、資源回收”的方針，按照《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10-2020）》研究制訂整體廢物減量政策，已完成了《澳門建築廢料管理制度》、《推行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之制度》公開諮詢工作，聽取社會各界意見，凝聚社會共識，致力提高社會的減廢及回收意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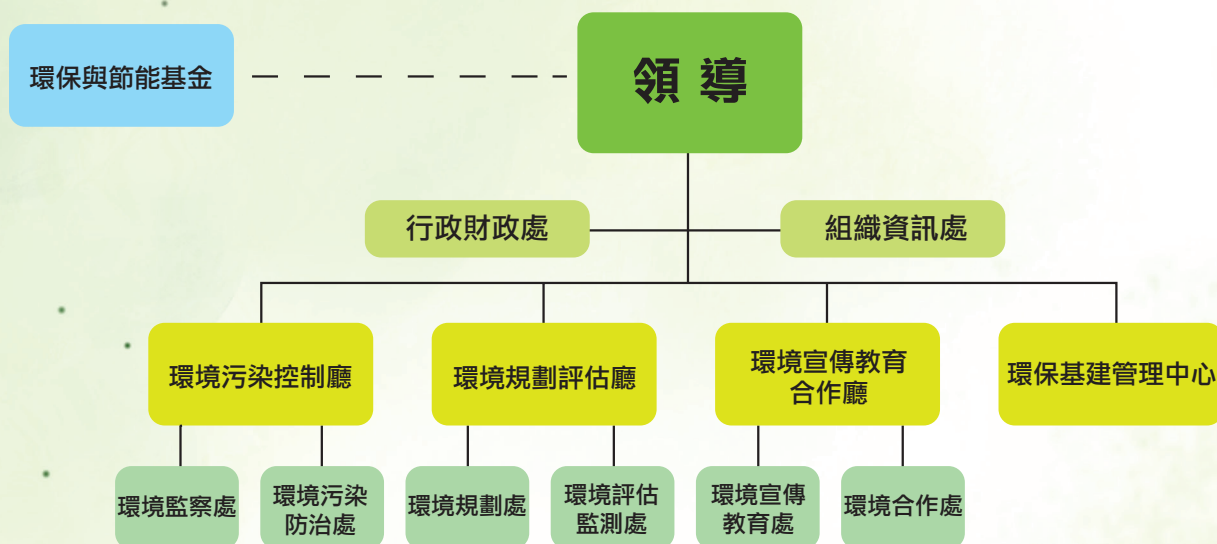
環境保護需要社會各界的共同參與及支持，而環境保護局將繼續透過不同渠道及平台提供各種類型的環保教育活動，提升市民的環保意識，共同打造低碳宜居的綠色城市。

1. 環境保護局的設立和組織

1.1 環境保護局的設立和組織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第6/2009號法律於2009年6月29日設立環境保護局，並根據第14/2009號行政法規核准其組織及運作。

圖一：環境保護局組織架構圖



1.2 環境諮詢委員會

環境諮詢委員會根據第263/2009號行政長官批示組成，主要職能是就環境相關事務提出意見及建議。環境諮詢委員會於2015年舉行之會議見表一：

表一：環境諮詢委員會2015年度會議摘錄

舉行日期	內容
2015年6月	召開第一次平常會議，環境保護局介紹近期的工作內容、新噪音法生效後的最新情況以及介紹《推行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之制度》公開諮詢內容。
2015年7月	召開第二次平常會議，環境保護局繼續向環境諮詢委員會徵集對《推行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之制度》公開諮詢內容的意見。
2015年11月	向環境諮詢委員會介紹《澳門建築廢料管理制度》諮詢文本，徵集各委員的意見。



環境諮詢委員會舉行2015年度平常會議

2. 各個環境範疇的工作介紹

2.1 環境立法與諮詢

2.1.1 制訂澳門重大固定空氣污染源排放標準及監管的相關法規

為持續改善澳門重點工商業場所的空氣污染物排放，環境保護局根據早前完成的《制訂澳門重大固定空氣污染源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諮詢工作，按計劃於2015年跟進包括儲油庫等重大固定空氣污染源排放標準行政法規的制訂工作。

2.1.2 制訂《在用車輛尾氣排放污染物的排放限值及測量方法》行政法規草案

為加強管制在用車輛尾氣排放，填補現有標準的空白並提高車主對車輛進行定期維修保養的意識，環境保護局聯同交通事務局完成草擬《在用車輛尾氣排放污染物的排放限值及測量方法》行政法規草案，並已於2015年提請進入立法程序。

2.1.3 制訂《淘汰二衝程摩托車資助計劃》行政法規草案

為改善澳門道路空氣質素和保障居民健康，期望通過適當資助方式，鼓勵淘汰部分污染較高的車輛，環境保護局聯同交通事務局完成草擬《淘汰二衝程摩托車資助計劃》行政法規草案，並已於2015年提請進入立法程序。

2.1.4 制訂《車用無鉛汽油及輕柴油標準》行政法規草案

為更有效控制車輛尾氣排放，環境保護局完成草擬《車用無鉛汽油及輕柴油標準》行政法規草案，並已於2015年提請進入立法程序。法規草案建議將澳門車用無鉛汽油及輕柴油的質量規範至相當於歐盟V期標準，藉此加強管制及進一步提升澳門車用燃料之質量，保障澳門環境質素。

2.1.5 收緊“新輕型汽車的環保排放標準”

為優化推廣使用環保車輛政策的目標，以及配合控制車輛政策，政府跨部門小組經收集分析澳門環保車輛的相關數據、考慮汽車科技的發展、車輛燃料效率提升及澳門實際情況後，特區政府於2015年4月8日公佈第59/2015號行政長官批示，由2015年4月9日起，收緊第41/2012號行政長官批示的“新輕型汽車的環保排放標準”的燃料效率限值，以進一步收緊環保車輛稅務優惠的範圍，達到最佳的環保效益。

2.1.6 《澳門餐飲業油煙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公開諮詢

為改善餐飲業油煙排放對居民及空氣環境的影響，環境保護局於2015年3月完成了《澳門餐飲業油煙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公開諮詢，提出了優化現行發牌部門內部的餐飲業油煙排放標準及完善有關監管制度之建議方案，並於同年9月發佈諮詢總結報告，透過公開諮詢收集社會各界之意見，作為推進後續有關油煙排放管制立法工作的參考。



《澳門餐飲業油煙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的公開諮詢會

2.1.7 《澳門建築廢料管理制度》公開諮詢

為貫徹“源頭減廢、分類回收”的固體廢棄物處理政策，並期望透過經濟手段鼓勵從源頭減少建築廢料的產生，環境保護局於2015年12月完成了《澳門建築廢料管理制度》公開諮詢，當中建議由目前可免費運往堆填區調整為需收取費用，並對於已做好源頭分類的廢料收取較低的費用，藉此推動居民做好源頭分類，從而減低對後續處理設施的壓力。



《澳門建築廢料管理制度》的公開諮詢會

2.1.8 《推行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之制度》公開諮詢

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為其中一項源頭減廢的措施，環境保護局於2015年12月23日至2016年2月5日期間開展《推行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之制度》公開諮詢，主要就澳門未來推行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進行討論，當中包括於零售層面實行「膠袋收費」措施、受規管的商戶類別、收費水平、收費膠袋類型、豁免收費情況以及監管制度等議題收集社會意見，期望能集思廣益，凝聚共識，讓未來推出的措施更具成效及可操作性。



《推行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之制度》的公開諮詢會

2.2 市民服務專責小組

為優化行政效率，提升服務質素，環境保護局設立市民服務專責小組，優化前線接待服務，並推出『環保熱線』為市民增設一恆常溝通平台。2015年『環保熱線』共收到8,112宗電話諮詢，其中環境污染控制工作的諮詢2,086宗；環境規劃工作的諮詢13宗；環境宣傳工作的諮詢463宗；環保基建管理中心工作的諮詢827宗；一般查詢231宗；環保與節能基金的查詢4,492宗。

2.3 環境污染控制

2.3.1 車用低硫柴油檢驗公佈

環境保護局為嚴格履行2006年1月23日公佈之第4/2006號行政命令之規定，持續監察在澳門銷售的車用輕柴油總含硫量，分別於2015年3月、7月和12月在澳門、氹仔及路環的加油站以及九澳油庫共進行了3次車用輕柴油採樣及分析化驗，結果顯示各樣本的總含硫量均低於第4/2006號行政命令規定的0.005%。

2.3.2 有關環境污染控制範疇之投訴個案及給予技術意見工作

2015年環境保護局共收到1,843宗投訴個案，其中噪音投訴1,160宗；空氣污染投訴424宗；噪音與空氣102宗；噪音與其他38宗；空氣與其他19宗；環境衛生36宗；其他投訴64宗，環境保護局對各巡查點共進行了1,580次巡查工作。此外，2015年環境保護局應旅遊局、經濟局、土地工務運輸局及民政總署要求，在環境污染與控制範疇給予技術意見、參與檢查及協助測量等工作，亦對11宗受第62/95/M號法令所規定屬於“控制物質”的氟氯烴類物質（HCFCs）進口申請給予意見。

另外，環境保護局及治安警察局自第8/2014號法律《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生效後，持續進行執法和巡查工作，自法律生效至2015年12月31日，兩局共收到7,312宗噪音投訴個案，主要以社會生活噪音、工商服務業、空調通風設備及工程施工噪音個案為主，九成投訴個案已完成處理。



本局人員進行環境噪音執法工作

2.4 環境規劃評估及監測

2.4.1 澳門環境保護規劃近中期實施及成效評估

2015年環境保護局籌備有關《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10-2020）》的中期（2013-2015年）實施成效評估的研究工作，主要目的為評估《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10-2020）》中期相應綠指標的達成程度、以及各項行動計劃的執行情況，並按實際情況對相關遠期工作內容提出調整。

2.4.2 推動構建項目環境影響評估制度

環境保護局為加強各界對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簡稱環評）的認識，於2015年舉辦了針對業界之環評說明會，並邀請鄰近地區之專家與澳門政府部門進行了環評經驗分享會。同時，在過去項目環境影響評估制度意見徵集、研究、清單試行及評估指引等工作基礎上，將持續進行項目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的構建工作。



環境保護局邀請鄰近地區之專家與本澳政府部門進行環評經驗分享會

2.4.3 發出環境影響評估意見書

於2015年，環境保護局收到由公共部門轉介的12個新增項目之環評報告及相關資料，並就相關報告資料提供了環境範疇的技術意見。

2.4.4 噪聲監測

2015年澳門共設有5個環境噪聲監測站（3個設於澳門半島、1個設於氹仔、1個設於路氹填海區），透過自動化網絡對環境噪聲、道路交通噪聲、工商住宅混合區噪聲進行24小時監測。此外，環境保護局為完善環境噪聲監測網絡，已於路環石排灣社會房屋範圍內增設了一個環境噪聲監測站，並於2015年進行相關調試工作。



路環石排灣之監測站

2.4.5 水質監測

2015年澳門共設有2個水質自動監測站，分別位於筷子基北灣青洲塘及路氹城生態保護區內，透過自動化網絡對水質進行24小時全天候監測工作，有關的水質監測數據每月在環境保護局網上的環境地理資訊系統內公佈。

為優化水質監測網絡，已於內港區增設一個水質自動監測站，並於2015年進行相關調試工作。

2.5 環保基建設施之管理及優化工作

2.5.1 環保基建設施之監督

環境保護局為確保轄下的環保基建設施的營運及保養服務承判公司能符合有關合同的規定及要求，本局須對環保基建設施進行嚴格的監督，以便能掌握該些設施的最新運作情況，確保這些設施能如常運作，以應付現時澳門每天所產生的固體廢物及污水。

目前，針對在承判公司的監督方面，本局的常規性工作包括：派員定期巡查設施、與營運公司舉行工作會議、分析營運公司提交的營運報告、審核設施的運作數據、以及跟進設施的更新及投資項目等，同時，亦定期委託獨立第三方的科研機構對基建設施的尾水、尾氣、處理副產物之質量及設備運作狀況等進行第三方的獨立監督。

表二：固體廢物及污水的處理數據統計

項目	全年總量
固體垃圾焚化量	517,282公噸
特殊和危險廢物處理量	2,445公噸
建築廢料堆填區填埋量	4,834,508立方米
澳門半島污水處理廠處理量	48,486,672立方米
氹仔污水處理廠處理量	8,713,046立方米
路環污水處理廠處理量	12,872,750立方米
跨境工業區污水處理站處理量	340,812立方米
澳門國際機場污水處理站處理量	40,817立方米

2.5.2 參觀環保基礎設施

環境保護局持續接待來自不同地區的機構、學校、社團等參觀者到轄下的環保基礎設施參觀學習，2015年全年共接待約4,380人次。



導賞員帶領參觀者到自然研習徑觀賞兩旁栽種的植物



學校團體參觀澳門垃圾焚化中心中控室

2.5.3 完成首份澳門城市清潔及垃圾收集清運服務的服務評鑑工作

由本澳獨立第三方學術機構執行的首次澳門城市清潔及垃圾收集清運服務的評鑑工作在2015年完成，營運公司在五個分類指標、共30個項目的整體得分為中上水平，但仍有改善空間。環境保護局及相關部門將要求營運公司跟進評鑑報告所提出的改善建議，提升服務質素。

2.5.4 推動廚餘回收工作

為進一步拓展廚餘回收的範圍，2015年開展以石排灣公共房屋作為首個試點，設立廚餘機供區內的商戶使用，以加強推廣廚餘的源頭減廢及分類回收，預計於2016年第一季投入運作。

2.6 相關環境研究

除上述所提及不同範疇的環保工作外，環境保護局於2015年持續委託不同的專業學術團隊或研究機構進行一系列調研工作，以收集充分的科學數據，有助日後制訂各項環保政策、措施及設施的制訂。

表三：2015年環境保護局之相關環境研究

項目	研究、調查或指引之名稱
1	澳門餐飲業場所加裝新型油煙處理設備試點研究
2	2014-2015年進口新車輛排放標準檢討研究
3	澳門推行環保車政策及試點示範研究
4	噪音污染源調查及控制政策補充性研究
5	《控制危險廢物越境轉移及其處置巴塞爾公約》的履約及研究工作
6	澳門典型電子廢物處理設備應用及後續處理研究
7	澳門汞國際履約前期調查與評估研究
8	澳門POPs履約典型污染物清單調查與污染場地管控對策研究
9	澳門回收業狀況的調查
10	制訂《會議展覽活動的減廢及廢料分類處理指引》
11	2015澳門公眾環境意識調查

2.7 環境宣傳教育及管理

在2015年，環境保護局以各種形式舉辦了226項活動，參與人數達143,143人次。其中較重要的宣傳活動如下：

2.7.1 環保節日宣傳教育活動

環境保護局於2015年2月於路氹城生態保護區舉行「2015世界濕地日—環保Fans嘉許及路氹城生態保護區宣傳片發佈儀式」，為提供路氹城生態保護區導賞服務

的工作團隊－環保Fans進行嘉許，並發佈路氹城生態保護區宣傳片，為澳門自然生態資源教育的軟硬件創造更完備的條件。



環境保護局舉行2015世界濕地日－環保Fans 嘉許
及路氹城生態保護區宣傳片發佈儀式



環境保護局舉辦“2015地球日－澳門公眾環境意
識調查發佈及減塑愛地球”活動

環境保護局為響應每年4月22日地球日，於2015年4月22日舉辦“2015地球日－澳門公眾環境意識調查發佈及減塑愛地球”活動，發佈“2014澳門公眾環境意識調查”結果，並圍繞減塑為主題，向社會傳遞珍惜資源、愛護地球的訊息。

此外，為響應國際性環境保護節日－6月5日“世界環境日”，以及持續提升澳門居民的環保意識，鼓勵其積極實踐環保行為，環境保護局連續第五年舉辦“澳門環保週”系列活動，並以“源頭減廢 由我做起”作為活動主題，舉辦一系列“源頭減廢”宣傳活動。



2015兩地五市世界環境日嘉年華啟動儀式



環保工作坊導師教授如何化廢為寶



環境保護局聯同珠海市環境保護局合辦2015世界無車日之珠澳減碳單車遊

為響應9月22日“世界無車日”，在珠澳環保合作工作小組的機制下，環境保護局聯同珠海市環境保護局合辦“2015世界無車日之珠澳減碳單車遊”活動，向參加者推廣綠色出行的樂趣。

環境保護局為持續推動源頭減廢，連續第六年與澳門美食節主辦單位澳門餐飲業聯合商會合作推動「美食節減廢計劃」，提醒大家享用美食之餘亦不忘支持環保，藉此推廣“惜食”、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資源垃圾分類回收等環保訊息，即使在美食節過後亦持之以恆地把源頭減廢變成恆常的綠色生活習慣。

2.7.2 環保Fun

為鼓勵大眾把環保付諸實行，養成環保、綠色的生活習慣，環境保護局持續優化有關運作，繼續定期回收紙類、膠類以及鋁罐/鐵罐三大類資源垃圾，希望為市民參與環保工作營造更便利的環境。

表四：三大類物品累計之回收量及會員人數統計

	紙類回收量	膠類回收量	鋁罐/鐵罐回收量	會員人數
截至2014年	約667,000公斤	約354,000公斤	約1,863,000個	超過6,600人
截至2015年	約862,000公斤	約458,000公斤	約2,829,000個	超過7,400人

為了進一步向社會各界推行環境保護意識的滲透力，環境保護局繼續通過“環保Fun”第二階段的“環保Fun”之環保行為擺滿Fun，由來自社會各界人士組成的前線工作團隊－“環保Fans”，提供路氹城生態保護區的導賞服務，發揮教學相長的作用。

2.7.3 推廣環境管理計劃

2015年，環境保護局聯同行政公職局、財政局及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舉辦七場面向公務人員及社會各界的環保採購課程。此外，環境保護局與退休基金會推廣“公務人員公積金制度—電子帳戶文件服務”，截至2015年第四季已有超過8,900名公積金制度供款人參與上述計劃，節省231,929張A4環保紙、90,089張A3啞粉紙及89,837個信封。

2.7.4 “綠色學校伙伴計劃”

環境保護局與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澳門中華教育會及澳門天主教學校聯合會合辦有關校園環境管理及指南應用的培訓課程，課程自2013年開辦至今，已舉辦了33場指南培訓課程，吸引超過1,700名學校領導、老師、行政人員、學生及校內工作人員參與。

2015年亦舉辦第五屆“環保教案設計獎勵計劃”，並於10月組織得獎教師及協辦機構代表到訪吉隆坡進行環境教育考察交流。此外，於2015年4月首次推出“環保校園嘉Fun獎”，合共28間綠色學校得獎。



第五屆“環保教案設計獎勵計劃”頒獎禮暨「減塑有著數」抽獎儀式

2.7.5 澳門環保酒店獎

由環境保護局主辦，旅遊局協辦，並獲澳門酒店旅業商會、澳門酒店協會、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以及澳門酒店旅業職工會作為支持機構，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顧問機構的“澳門環保酒店獎”2015年已舉辦至第八屆。



歷屆得獎酒店代表與主禮嘉賓合照

截至2015年，參與歷屆並榮獲“澳門環保酒店獎”的酒店數目合共有32間，其酒店客房總數量超過17,300間，約佔全澳酒店客房總數量的六成，並首次有兩間經濟型酒店獲獎，反映了澳門越來越多酒店和經濟旅館對環境管理的重視。

此外，環境保護局持續透過舉辦講座、以及與本地學術機構合辦針對減少廚餘的培訓課程。

2.7.6 「2015減少使用膠袋」活動

為讓市民持續將「減塑」意識轉化為實際行為，環境保護局與消費者委員會、澳門百貨辦館業商會等8個協辦單位繼續合作推出「減塑有著數」活動，鼓勵市民自備環保袋。活動獲27間參與商號合共超過130間分店的積極響應，以及市民積極參與，舉辦三年的累計參與人次超過十萬，累計節省最少十萬個塑膠購物袋。活動經驗顯示，市民自備購物袋的意識逐步提高。



「減塑有著數」活動有助推動自備購物袋氛圍



「減塑有著數」活動體現各方合力共推環保

2.7.7 宣傳第8/2014號法律《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的相關工作

第8/2014號法律《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下稱噪音法），已於2015年2月22日起正式生效。為確保噪音法之有效落實，環境保護局於法律通過後已持續透過不同渠道普及噪音法的相關內容及知識，並分別針對政府部門、公營機構、社會團體及相關業界等舉行約21場普法座談會及4場樁基環保計劃介紹會，詳細講解噪音法的內容，以增加各界對噪音法的認識。



環境保護局舉辦《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法律座談會



噪音法宣傳海報



噪音法宣傳小冊子

2.8 區域環保交流與合作

2.8.1 珠澳環保交流與合作

在《珠澳環境保護合作協議》的框架下，珠澳環保合作工作小組繼續推進和加強在水環境污染防治、生態互訪調研、環境宣傳教育、環保產業交流、兩地機動車尾氣污染防治以及突發環境事件通報等多方面的合作。

2.8.2 粵澳環保交流與合作

按照《粵澳環保合作框架協議》以及在粵澳環保合作專責小組的機制下，粵澳雙方繼續推動多項環保領域的工作，包括推進澳門廢舊車輛及惰性拆建物料的區域合作處理處置項目、開展水環境管理及污染防治合作、推進“粵港澳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測網絡”、加強環保產業交流以及環保宣傳教育合作等。

2.8.3 港澳環保合作與交流

在港澳環保合作方面，雙方一直積極而務實地推進了在政策、聯防聯治、監管制度、環境監測、環境影響評估、宣傳教育合作以及環保產業等多方面的交流合作。在2015年7月於澳門召開港澳環保合作第七次會議，總結過去區域空氣監測網絡優化以及區域性細顆粒物（PM_{2.5}）聯合研究、環保技術交流、環保博覽及研討會等工作進展，更擬定了未來一年的港澳環保合作計劃。此外，環境保護局亦於2015年10月組織一行約20人之代表團，到香港參加“2015國際環保博覽”及同期舉辦的“亞洲環保會議”。



環境保護局組織代表團參加香港“2015國際環保博覽”

環境保護局派員到香港，與香港環境保護署就建築地盤污水排放的管理經驗進行交流，從中了解香港建築地盤污水排放的准照制度、准照申請程序及內容、落實監管及執法的具體方法、相關法規、罰則及處罰程序等。同時，亦就隔油井油脂廢水及其收集的流動缸車的管理經驗進行交流。



本局人員前往香港西九龍廢物轉運站作實地視察

2.8.4 粵港澳環保交流與合作

隨著澳門正式成為「粵港澳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測網絡」的一員，環境保護局聯同地球物理暨氣象局持續派員參與「粵港澳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測網絡質量管理委員會」會議，並參與粵港澳三地相互成效審核等工作。

2.8.5 泛珠三角區域環保合作

“2015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2015MIECF）在2015年3月26至28日在澳門舉行，是泛珠三角地區與國際間的環保產業平台之一。活動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主辦，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科學技術部及國家環境保護部作為特邀支持單位，泛珠三角區域省／區政府作為協辦單位，泛珠三角區域省／區環境保護部門作為官方支持單位，以及由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和環境保護局作為官方承辦單位，以“綠色經濟—清新空氣 綻放商機”為主題。活動期間共吸引了超過9,600人。2015MIECF期間亦舉行了“泛珠三角區域大氣污染防治政策及治理技術圓桌會議”，介紹了大氣污染防治的最新政策，交流先進的大氣污染防治技術及產品，進一步促進泛珠三角區域環保產業。



2015MIECF開幕典禮



泛珠三角區域環境保護合作環保技術交流會

此外，環境保護局先後參加了“泛珠三角區域黃標車管理工作交流會”、“泛珠三角區域環境保護體制改革創新交流會”、“泛珠三角區域環境保護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一次會議聯絡員工作會議”、“泛珠三角區域環境保護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一次會議”、“第十屆福建省環保項目洽談會”以及“泛珠三角區域環境保護合作環保技術交流會”等各項活動。

2.8.6 區域的其他環保交流合作

國家環境保護部港澳事務辦公室與環境保護局於2015年9月舉辦了“環保基礎培訓課程－危險廢物管理課程”，共吸引49名公務人員參與。

環境保護局代表於2015年9月於福建廈門參加“第十屆福建省環保項目洽談會”，並推介2016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2016MIECF）。同年11月應邀出席在湖南省召開的“中國履行斯德哥爾摩公約能力建設項目2015年度技術協調會”，了解中國有關斯德哥爾摩公約履約的執行情況及成效。



中國履行斯德哥爾摩公約能力建設項目2015年度技術協調會

3. 環保與節能基金

3.1 環保與節能基金及其運作

為推動澳門的環保、節能工作，鼓勵商業企業及社會團體使用具環保、節能及節水效益的設施和設備，特區政府在2011年透過第21/2011號行政法規設立“環保與節能基金”，同時透過第22/2011號行政法規設立“環保、節能產品和設備資助計劃”，並於2011年9月12日開始接受申請。

自接受申請以來，社會對環保與節能基金的反應熱烈，直至2015年12月31日共收到資助個案申請約7,600宗，累計獲批資助個案約4,200宗，涉及金額超過3億5千多萬澳門元。根據第63/2014號運輸工務司司長批示決定將“環保、節能產品和設備資助計劃”申請期延長至2015年12月31日；到期後不再接受新申請，但仍會繼續處理在申請期限前提出申請的個案。

3.2 向獲資助機構進行訪查

環境保護局人員於2015年加強對獲批給資助之機構進行訪查，以核實申請人是否已將獲批給資助的產品和設備用於批給批示所指的用途，以及了解所購買之環保產品及設備的使用情況，申請人反映設備的使用情況理想，能改善經營環保及節省能源，亦減省了營運開支，對資助計劃給予正面的回應。

4. 服務承諾

2015年服務承諾已按工作計劃進行，此外，為評估服務的使用情況及為改善服務提供建議，環境保護局對現行5項服務承諾項目進行數據收集，經統計收集數據後，總結如下：

表五：收集服務使用者之滿意度調查結果

“服務承諾”項目	滿意度調查結果
申請進口“控制物質”（可減弱臭氧層物質）	70.00%
提供由環境保護局出版之刊物	79.00%
參觀生態保護區及環保基建設施的申請	79.00%
處理及轉介市民之投訴及意見	70.00%*
環保與節能基金申請	72.60%*

*(2015年調查機構向環境保護局提供的滿意度調查結果)

表六：環境保護局服務承諾項目達標率

“服務承諾”項目	服務質量指標	預期達標率	2015 達標率
申請進口“控制物質” (可減弱臭氧層物質)	“控制物質”(可減弱臭氧層物質)之申請, 承諾在15分鐘內完成接待程序	95%	100%
	收到所有所需文件當日起計算的3個工作天內送交經濟局作進一步審批	95%	100%
提供由環境保護局出版之刊物	親臨索取, 在15分鐘內完成接待程序	95%	100%
參觀生態保護區及環保 基礎設施的申請	12個工作天內回覆申請人有關跟進或處理的情況	95%	100%
處理及轉介市民之投訴 及意見	在接獲市民以電話及電子郵件作出的投訴後翌日起計, 承諾於15個工作天內回覆投訴人有關跟進或處理的情況	85%	96.95%
	在完成市民以電話及電子郵件作出投訴的跟進程序後翌日起計, 承諾於7個工作天內回覆投訴人有關跟進或處理的情況	85%	97.46%
環保與節能基金申請	企業及社團到臨遞交申請表, 承諾由接收申請表起計每份申請表於20分鐘內完成接收	80%	99.35%
	申請於審批結果完成後, 承諾於10個工作天內通知申請人相關結果	80%	98.46%

結語

環境保護局一直致力改善澳門空氣質素以及提升廢物管理，積極推動落實“源頭減廢 資源回收”方針，透過制訂法律法規，有序落實《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10-2020）》中各短、中、長期計劃；同時，實行普法和執法並行的宣傳策略，努力推動不同層面的環保宣傳教育，不斷地提升市民的環境保護意識，以及實踐環保行為的習慣，將環境保護融入澳門市民的日常生活當中。環境保護局期望與社會各界攜手合作，共同實現“構建低碳澳門 共創綠色生活”的願景。



環境保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

